

证券代码：831822

证券简称：米奥会展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其中存在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特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 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18 号 2104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议案

因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决议有效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再次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决议有效期限，延长期限为一年，自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算。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1 日 11: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18 号 2104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恒丰路 218 号 2104 室 联系人：潘建军
电话：【21】-51797008 传真：【21】-51797009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